

股票代码：600795 股票简称：国电电力  
债券代码：143642 债券简称：18 国电 01  
债券代码：143662 债券简称：18 国电 02  
债券代码：143716 债券简称：18 国电 03  
债券代码：155522 债券简称：19 国电 01  
债券代码：163327 债券简称：20 国电 01  
债券代码：163551 债券简称：20 国电 02

编号：临 2020-74

##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七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七届七十六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以专人送达或通讯方式向公司董事、监事发出，并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0 人，实到 10 人，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全部议案，形成如下决议：

### 一、同意《关于投资建设浙江象山 1 号海上风电场（一期）工程项目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同意公司与宁波象港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象港集团）按照 51%：49% 股比成立的国电象山海上风电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浙江象山 1 号海上风电场（一期）工程项目。本项目动态投资 439689 万元，项目资本金为总投资的 30%，由公司和象港集团按照 51%：49% 股比共同出资，资本金以外部分通过贷款解决。按照上述数据进行计算，公司应出资本金 67272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发布的《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浙江象山 1 号海上风电场（一期）工

程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75）。

## **二、同意《关于投资建设国家能源集团内蒙古上海庙电厂 2×100 万千瓦机组新建工程项目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同意公司与国家能源集团国源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能源集团国源电力）按照 50%：50% 股比重重组的国家能源集团内蒙古上海庙发电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国家能源集团内蒙古上海庙电厂 2×100 万千瓦机组新建工程项目。本项目动态投资总额 662646 万元，由公司和国家能源集团国源电力按照 50%：50% 股比共同出资，项目资本金为总投资的 20%，资本金以外部分通过贷款解决。按照上述数据进行计算，公司应出资本金 66264.6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国家能源集团内蒙古上海庙电厂 2×100 万千瓦机组新建工程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76）。

## **三、同意《关于向国家能源集团新疆公司、国家能源集团国源电力转让公司所属七家煤电企业股权及资产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同意公司将所持有的七家煤电企业股权或资产转让给国家能源集团新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家能源集团新疆公司）和国家能源集团国源电力。本次股权及资产转让价格合计约 47.46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国家能源集团新疆公司、国家能源集团国源电力转让公司所属七家煤电企业股权及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77）。

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同意《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上述第三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决定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

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发布的《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0-78）。

特此公告。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